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表明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導致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產生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外運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Sinotran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598)

二零二五年第三次臨時股東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擬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市朝陽區安定路5號院10號樓招商局廣場B座11層1號會議室（郵編100029）舉行臨時股東會。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宣佈，臨時股東會通告中的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本公司董事長張翼先生，董事余志良先生、黃傳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麗女士、甯亞平女士、崔新健先生和崔凡先生已出席臨時股東會。本公司董事高翔先生、楊國峰先生、羅立女士和許克威先生因其他事務安排未能出席臨時股東會。

於臨時股東會上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特別決議案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減少本公司註冊資本。

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A 股	4,455,234,683	99.9689	1,181,400	0.0265	202,974	0.0046
H 股	978,514,377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普通股合計	5,433,749,060	99.9745	1,181,400	0.0217	202,974	0.0037

2.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公司章程並取消監事會。

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A 股	4,440,006,230	99.6272	16,145,953	0.3622	466,874	0.0106
H 股	533,839,246	54.5561	441,205,131	45.0893	3,470,000	0.3546
普通股合計	4,973,845,476	91.5128	457,351,084	8.4147	3,936,874	0.0724

由於上述特別決議案的贊成票數均超過三分之二，獲臨時股東會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建議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本公司獨立董事工作制度、本公司關聯交易管理制度以及本公司對外擔保管理制度。

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類型	同意		反對		棄權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票數	比例 (%)
A 股	4,440,652,828	99.6417	15,599,155	0.350	367,074	0.0083
H 股	689,150,168	70.4282	286,474,209	29.2764	2,890,000	0.2953
普通股合計	5,129,802,996	94.3823	302,073,364	5.5578	3,257,074	0.0599

由於上述普通決議案的贊成票數超過二分之一，獲臨時股東會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通過。

附注：

1. 臨時股東會採用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網絡投票由 A 股股東通過上海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參與。臨時股東會由本公司董事長張翼先生主持。
2. 於臨時股東會召開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7,272,197,875 股，包括 5,255,916,875 股 A 股和 2,016,281,000 股 H 股。概無本公司股東（i）根據上市規則要求，須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及（ii）於該通函內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考慮到本公司於臨時股東會召開日期本公司回購專用賬戶中的 94,714,181 股 A 股，該等已回購股票不享有投票權，因此：有權出席並就臨時股東會決議案投票的股東持股總數為 7,177,483,694 股（包括 5,161,202,694 股 A 股和 2,016,281,000 股 H 股）。
3. 臨時股東會出席情況：

1.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人數（人）	429
其中：A 股股東	428
H 股股東	1
2.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5,435,133,434
其中：A 股	4,456,619,057
H 股	978,514,377
3. 出席臨時股東會的股東和股東授權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決權的股份數佔公司有權出席臨時股東會並表決的股份總數的比例（%）	75.7248
其中：A 股	62.0917
H 股	13.6331

4. 於本公告發佈之日，本公司核數師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臨時股東會點票工作之監票員。
5. 臨時股東會經本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嘉源律師事務所見證，並出具法律意見書，認為臨時股東會的召集、召開程序、投票表決程序、召集人的資格、出席臨時股東會股東或委任代表的資格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臨時股東會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承董事會命
中國外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世礎

北京，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張翼（董事長）、高翔、楊國峰、羅立、余志良、黃傳京、許克威，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小麗、甯亞平、崔新健及崔凡。